

中小学多功能一体机（智慧黑板）

合 同

甲方：镇巴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华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5日

甲方：镇巴县教育体育局

住所：陕西省镇巴县泾洋街道办事处新城街58号

乙方：华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E座2903室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智慧黑板（核心产品）	希沃	BG86EJ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8	16660.00	3132080.00	智慧黑板
		智林	ZP90DH	太原理工天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壁挂视频展台
		希沃	SS33B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置挂架音

								箱
2	配送 及施 工费	华 盈 泰	定制	华盈泰 实业有 限公司	188	1000.00	188000.00	/
3	合计	叁佰叁拾贰万零捌 拾元整					3320080.00	

质量标准要求：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贰万零捌拾元整；小写：¥ 3320080.00 元；

2、合同总价包括：合同总价包括为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项目设备费、运输保管费、安装调试费、实施费、培训费、人工费、管理费、资料费、合理的利润、售后服务费、供应商应缴纳的所有税费、保险费（如果有）等全部费用。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付款及结算

1、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 40%；交货、安装调试完成后 30 日支付 40%；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付款 2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 各项目学校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与付款

金额一致的发票交付项目学校，具体分配情况见附表（附：《2025年中小学智慧黑板采购分配表》）。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日内完成项目交货、安装、调试。从 2025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前全部安装到位投入使用。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方式：甲方指定方式；

4、质保期：产品售出之日起质保六年；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2、技术资料：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技术培训：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1、培训内容：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2、培训地点：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3、培训时间：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4、培训人数：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在8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承担相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10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

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六、验收

1、验收：项目竣工后，项目学校和供应商共同初验合格合格后，供应商提出综合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并邀请专家会同项目学校共同参与验收。验收的内容：乙方所投产品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验收标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等。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综合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乙方负责项目安装、验收等资料收集，综合验收结束后装订成册一式三份交甲方。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验收依据：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4-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

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乙方按照合同总标的 1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全部损失。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汉中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5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2份，招标代理机构备案1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镇巴县。

4、生效时间：2025年08月6日

甲方名称（盖章）：镇巴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陕西省镇巴县泾洋街道办事处新城街 58 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0916-6715680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名称（盖章）：华盈泰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E 座 2903 室

代表人（签字）：

电话：029-8956762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咸新区支行营业部

账号：103711623111

2025年镇巴县中小学智慧黑板采购分配表

镇巴县教育体育局

时间：2025年8月5日

序号	市县名称	采购金额及数量			资金支付进度及比例（元）			备注
		智慧黑板(台/件套)	采购单价(元)	补助金额(元)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40%（元）	交货、安装调试完成后30日支付40%	验收合格后60日内付款20%（元）	
	镇巴县	188	17660	3320080	1328032	1328032	664016	
1	城关小学	36	17660	635760	254304	254304	127152	
2	平安镇中心小学	5	17660	88300	35320	35320	17660	
3	兴隆镇中心小学	5	17660	88300	35320	35320	17660	
4	巴庙镇中心小学	8	17660	141280	56512	56512	28256	
5	碾子镇中心小学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6	小洋镇中心小学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7	三元镇中心小学	8	17660	141280	56512	56512	28256	
8	简池镇中心小学	7	17660	123620	49448	49448	24724	
9	永乐镇中心小学	4	17660	70640	28256	28256	14128	
10	大池镇中心小学	4	17660	70640	28256	28256	14128	
11	黎坝镇中心小学	4	17660	70640	28256	28256	14128	
12	仁村镇中心小学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13	渔渡镇中心小学	14	17660	247240	98896	98896	49448	
14	赤南镇中心小学	6	17660	105960	42384	42384	21192	
15	盐场镇中心小学	6	17660	105960	42384	42384	21192	
16	巴山镇中心小学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17	泾洋小学	13	17660	229580	91832	91832	45916	
18	兴隆初中	5	17660	88300	35320	35320	17660	
19	观音初中	7	17660	123620	49448	49448	24724	
20	巴庙初中	6	17660	105960	42384	42384	21192	
21	碾子初中	2	17660	35320	14128	14128	7064	
22	渔渡中学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23	赤南初中	2	17660	35320	14128	14128	7064	
24	盐场初中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25	松树初中	3	17660	52980	21192	21192	10596	
26	长岭初中	4	17660	70640	28256	28256	14128	
27	三元中学	7	17660	123620	49448	49448	24724	
28	赤北初中	8	17660	141280	56512	56512	28256	
29	青水九年制学校	6	17660	105960	42384	42384	21192	